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安心就學支持計畫安心學習助學金

- 申請期限：112 年 2 月 6 日(一)至 112 年 3 月 3 日(五)
- 申請資格：(不適用延畢生、在職生及研究所三年級(含)以上學生)
 1.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之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原住民族籍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2. 符合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者。
 3. 其他經委員會審定。(如：家庭突遭變故經委員會審核通過者、懷孕學生、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
- 申請限制：本學期(1112)已領取向日葵計畫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 補助方式：限額 150 名，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之大學部學生優先錄取，經審查通過者，於學期間核撥 2 次，每次核發 6,000 元為原則；領取助學金期間，應完成 2 次導師晤談、參與 3 次輔導活動。

- 導師晤談：第一次晤談需完成安心學習助學金申請表；第二次晤談請同學於期中考後自行與導師約時間，並填寫「1112 學期安心就學支持計畫導師晤談紀錄表」，於 4/28(五)前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洪小姐收。(相關表格將於安心就學官方網站及官方 line 公告)
- 輔導活動：相關資訊將於安心就學官方 line 按月發佈更新，請於學期末前至少參與 3 次，並於當次活動進行簽到。

(輔導活動如未完成，將影響次學期申請及排序；

導師晤談如未於限期內完成繳交，將不予核發當學期第二次助學金)

- 申請方式：請至中大 portal 入口網→學生服務→生活助學服務→[獎助學金暨工讀管理系統](#)，申請「安心就學支持計畫安心學習助學金」，列印申請表並備妥相關文件後，繳交至生活輔導組邱琳格小姐(分機 57223)。

註:更多獎助學金申請及活動訊息請參考 <https://ncu.edu.tw/ALC/>

繳件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聯絡窗口：邱琳格小姐(分機:57223 電子信箱: ringochiu@ncu.edu.tw)

國立中央大學安心就學支持計畫安心學習助學金

【檢附文件清單】請於 112 年 3 月 3 日前繳交至生輔組

(若有缺件或遲交，恕不受理作業，並請按照順序排列)

一、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之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原住民族籍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等身份者或符合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者，請繳交文件 1~2。

二、不符合以上資格者，請繳交文件 1~5。

★ 所有申請者均須加入安心就學支持計畫 LINE 官方生活圈，並回傳「學號+姓名」。(重要訊息由此通知，請勿封鎖)



文 件 名 稱	自行勾選
1. 獎學金系統登錄列印之申請表格(申請人親簽+導師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2. 1112 安心就學支持計畫學習輔導活動調查表 https://reurl.cc/58eg3G (線上登錄無須列印)	<input type="checkbox"/>
3. 最近三個月全戶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詳細記事)	<input type="checkbox"/>
4. 110 年國稅局全戶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父、母、學生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5. 國稅局全戶財產歸屬資料清單(父、母、學生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文件說明(視個人狀況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註:更多獎助學金申請及活動訊息請參考 <https://ncu.edu.tw/ALC/>